

从野店人骨论山东三组新石器时代居民的种族类型

张振标

(中国科学院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研究所)

我国人类学家颜闻先生，在研究山东大汶口和西夏侯两组新石器时代人骨特征时，认为这两组居民的体质特征属同一类型，即蒙古大人种中的玻里尼西亚类型。

为了弄清楚新石器时代山东地区居民体质的种族类型，作者研究了由山东省博物馆提供野店遗址的新石器时代人骨，并参考颜闻的有关资料，对这个问题作进一步的讨论。

一、野店新石器时代居民的体质特征

野店新石器时代遗址位于邹县城南野店村(见左图)。出土人骨中可供研究的有十二个颅骨及相配合的十二个下颌骨。根据骨骼特征判断，男性七个，女性五个。从年龄估计，男性中年以后死者高于青壮年，女性青壮年死者高于中老年。这种情况与大汶口和西夏侯两组的死亡情况相似。

颅骨形态特征的观察 顶面观，男性的头型以五角形(pentagonoid)居多，其次为楔型(sphenoid)；女性则以楔形居多，其次是卵圆形(ovoid)。两性合并，则以楔形居多，占37.5%，其次为卵圆形和五角形(各占25%)。颅顶缝前囟段的结构简单，均为微波形和深波形(前者占41.7%，后者58.3%)。额面观，眉弓不显著，发育弱的占66.7%，不及眶缘1/2者占33.3%。梨状孔形态，梨形居多(占50%)，其次为心型(30%)，三角形较少(20%)。梨状孔下缘结构，以鼻前窝型(fossa praenasalis)和婴儿型(infantile form)居多，各占40%，除此之外，人型(anthropine)和鼻前沟(sulcus praenasa-lis)也各占10%。犬齿窝的发育程度，浅或不显著居多。上颌门齿呈铲形者占72.7%，下颌第二臼齿大多呈五尖型。从侧面观，面部较垂直，总面角85.5°，属平颌型(orthognathous)。鼻棘较低矮，为Broca I-II级。

依以上所显示的特征看，野店组无疑是属蒙古大人种。



图1 山东三组新石器时代地理位置

颅骨形态测量(见附表1) 颅长(g-op)平均181.4毫米,依日本人金关的颅长分类,属中颅头长(颅长平均181—184毫米),颅宽146.0毫米,属宽型的颅宽(颅宽在142毫米以上),颅高(ba-b)平均141.7毫米,属高型(颅高在138毫米以上)。由这三项测量所组成的指数来分析,颅长宽指数80.49,属圆颅型(brachycrania),但接近中颅型(mesocranii);颅高指数97.05,属中颅型(metriocranii)但接近狭颅型(acrocranii);颅长高指数78.11,明显属高颅型(hypsocranii)¹⁾。本组居民具有较高的颅高配合着较宽的颅宽和中等大小的颅长。

面部的特征 上面高73.3毫米,依捷别茨的面高分类,属中等高度(面高在69—73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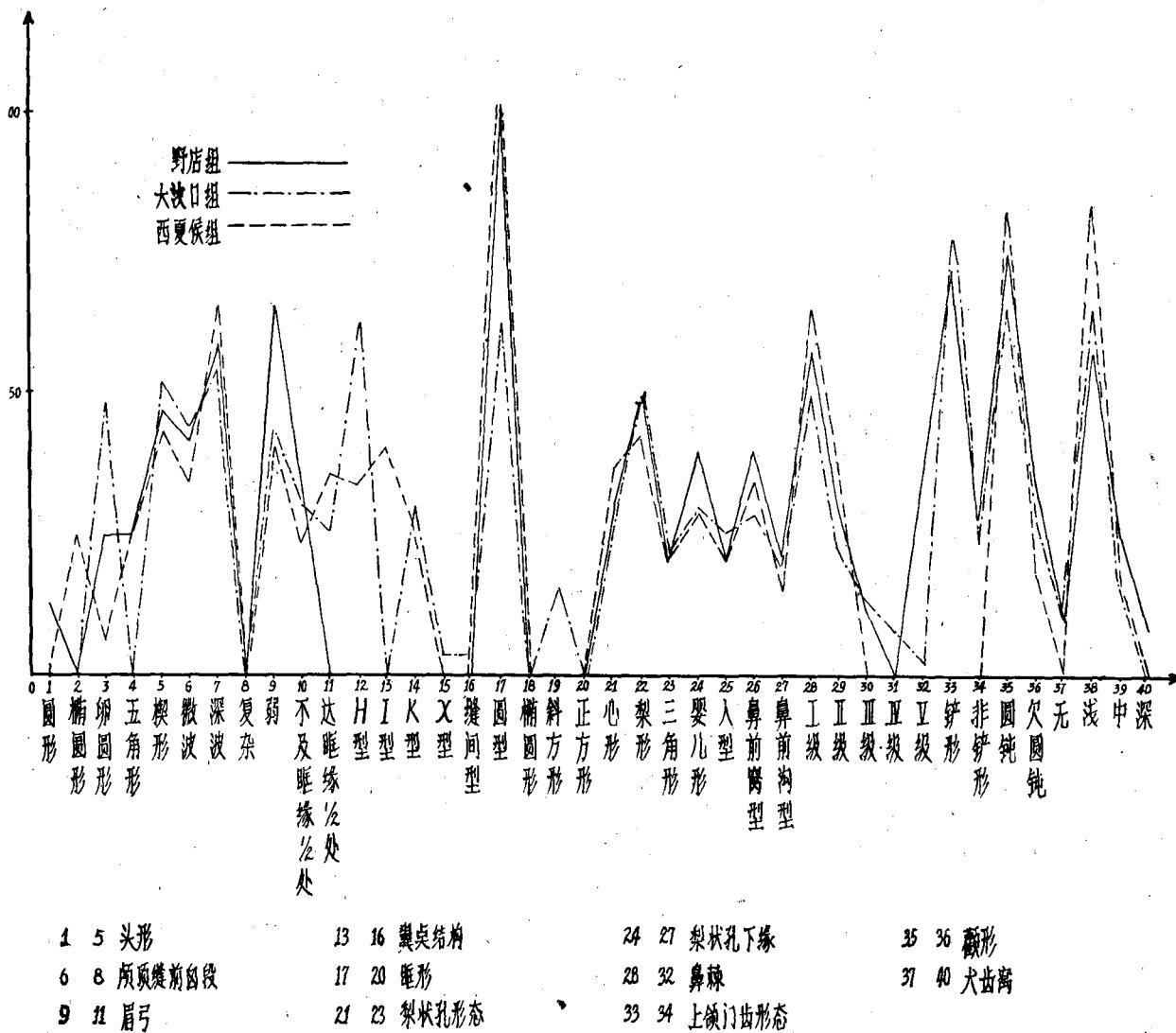


图2 山东三组新石器时代居民颅骨形态特征比较

1) 三种颅指数、上面指数、鼻指数和眶指数的分类均依吴汝康、吴新智编著的《人体骨骼测量方法》一书。

米)接近较大的高度(面高在 74—77 毫米),最大颧宽 137.3 毫米,属大的宽度(颧宽在 137—141 毫米)但接近中等宽度(131—136 毫米)。由上面高和颧宽所组成的上面指数(upper facial index) 53.38, 属中上面型 (me-seny)。表明本组面部形态是以中等偏高的面高配合着中等偏宽的面宽。总面角 85.5°, 属平颌型 (orthognathous), 表明面部向前突出度不大, 接近平直。从面部突度指数看 (94.87), 上齿槽略向前突出, 但不甚显。

从眼部特征看, 眶高(左右合并)平均 34.0 毫米, 属中等高度(眶高在 33.0—35.0 毫米), 眶宽(左右合并)平均 41.1 毫米, 属大的宽度(41—42.9 毫米), 由眶高和眶宽(mf-ek)所组成的眶指数 (75.12) 属低眶型 (chamaeconchy), 但接近中眶型 (mesoconchy) 表明本组居民具有较宽的眶宽配合着中等的眶高。

鼻部的特征 鼻高 55.15 毫米, 属较高的鼻高(54—58 毫米), 鼻宽 26.1 毫米, 属较宽的鼻宽(26.5—28.2 毫米), 由鼻宽和鼻高所组成的鼻指数(47.33)看, 属中鼻型(mesorrhiny), 表明本组居民具有较高的鼻高配合着偏宽的鼻宽的鼻部形态。

二、野店组与大汶口、西夏侯两组的关系

关于大汶口、西夏侯两组新石器时代居民的体征类型、颜闻先生曾分别研究过, 他认为西夏侯与大汶口两组居民在重要体征之间不存在显著的差异, 是属同一体征类型。这是无疑的。

野店组与这两组的关系, 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作比较分析。

1. 形态观察特征的比较 为了全面地衡量三组形态特征之间的关系, 作者分别选用十一项颅骨主要形态特征进行比较。根据十一项特征中四十个小特征出现的百分率, 用曲线图示法表示山东三组新石器时代(以下简称山东三组)居民之间的异同(如图 2)。

由曲线图示可以看到, 山东三组居民的颅骨特征完全相似。除了野店组因翼区损坏不能比较之外, 三组各项特征出现的最高百分率趋势完全一致。稍有不同之处是, 颅型虽然都以楔形出现率最高, 但野店组还出现较多的卵圆形和五角形; 大汶口组则出现较多的卵圆形; 而西夏侯组则有较多的椭圆形。另外, 眉弓发育程度虽然都较弱, 但大汶口组与西夏侯组还出现达眶缘 1/2 处的现象, 而野店则很少, 这表明前两组具有比野店组较发达的眉弓。

2. 从十九项重要体征测量的平均数比较(见附表 2) 作者以颜闻采用的等级法表示彼此接近的程度, 测验结果表明, 野店组与大汶口组接近程度为 1.82 分, 与西夏侯组接近程度为 2.26 分, 与陕西华县组接近程度为 2.47 分, 与福建昙石山组接近程度为 3.16 分。结果说明, 野店组比起华县、昙石山两组更接近于大汶口和西夏侯两组。

从各项体征所测的数字分析, 野店组与大汶口组有如下共同的特征: 颅最大长都属中等长度; 颅宽均属宽型, 而且两组的颅高均属高型。两组头指数均为圆颅型, 颅宽高指数均为中颅型, 颅长高指数均属高颅型。颅宽两者都属于大的颅宽, 而且都超出东亚、南亚蒙古大人种类型的变异范围, 位于西伯利亚、北极类型的变异范围之内。两组颅高都落在西伯利亚和北极类型的变异范围之内, 并且都超出东亚和南亚类型的变异范围之外。上面高两组都比南亚类型的变异范围大, 位于东亚、西伯利亚、北极类型的变异范围之内, 若以上面指数划分面型, 两组也颇为相似。

再者，从垂直颅面指数看，两者也相似，即一方面均落在南亚蒙古大人种类型的变异范围内，另一方面也落在赤道人种和欧洲大人种的变异范围内。

总的看来，野店和大汶口两组的居民都具有较高的头高和较南亚、东亚类型为宽而比西伯利亚和北极类型为窄的颧宽。

野店组与西夏侯组比较，其平均值与指数也很接近。例如，两者颧宽也都属较大的宽度，颧高也都超过东亚和南亚类型的变异范围。此外，两组上面指数均为中上面型，鼻指数均属中鼻型。颧宽均较大。这些特征表明，这两组面部特征比较相似，均为偏宽的颧宽配合着中等大小的上面高。

3. 山东三组居民，从上颌牙齿看，均曾有过拔牙的痕迹，表明他们有着拔牙的共同风俗。根据拔牙的方式、拔去牙的牙组以及拔牙个体所占的比例来看，彼此也十分相似（见下表）。

山东三组新石器时代居民拔牙风俗比较

地 点	文化时代	例数	拔牙最小年龄	拔牙的牙组	拔牙个体比例
山东汶口镇	大汶口文化	37	18—21 岁	左右上领外侧门牙	男性 64% 女性 80%
山东曲阜西夏侯	大汶口文化	20	16—20 岁	同 上	男性 33.3% 女性 66.7%
山东邹县野店		12	成 年	同 上	男性 57.1% 女性 60.0%

（此表中比较资料引自颜闻，拔牙个体比例由作者计算）

同时，这三组颅骨的后部，均出现枕部畸形，但大多数个体均为轻度枕部畸形。

4. 三个遗址内涵文化性质彼此相似。大汶口和西夏侯两组均属比山东龙山文化早些的大汶口文化。野店遗址的文化层，与大汶口文化也有密切的联系。同时三组所处的地理位置也比较接近。

总之，无论从形态观察或者各项测量数字的比较，还是文化性质及拔牙风俗的比较，野店组与大汶口、西夏侯两组都颇为接近，与华县、昙石山两新石器组相比差别较大，尤其与昙石山组差异更为明显。因此，无疑可以把野店组同大汶口、西夏侯二组新石器时代居民归属于同一体征类型。

三、山东三组居民体征类型

关于大汶口、西夏侯两组居民的体征类型的问题，颜闻先生在研究西夏侯新石器时代人骨时，认为西夏侯组的体征类型与大汶口组基本一致，均属蒙古大人种中的玻里尼西亚类型。主要是根据三个方面，首先，他认为大汶口和西夏侯两组各项测量项目的平均数，绝大多数位于玻里尼西亚近代组相应项目平均数的变异范围内；其次，认为两组都具有与玻里尼西亚近代组相同的拔牙风俗和颅骨的枕部畸形；再者，把两组和玻里尼西亚组都具有一种叫做“摇椅下颌”（rocker jaw）也视为相似特征。下面就上述几点逐一加以比较分析。

为了全面比较，本文不仅采用颜闻列举的玻里尼西亚组，而且把颜闻没有列入比较的蒙古大人种中的西伯利亚、北极、东亚和南亚类型的重要体征平均值变异范围也加以比较，并且采用与颜闻相同的方法（等级法）来分析。

1. 山东三组各项平均值与蒙古大人种各类型平均值变异范围的关系。

由附表 3 的十三个重要体征的比较,可以看出,山东三组各项平均值位于蒙古大人种各类型平均值变异范围内的有颅最大长、颅长宽指数二项;同时,山东三组的颅长、颅指数的平均值也都位于东亚,南亚和玻里尼西亚类型的变异范围内。

首先,西夏侯与玻里尼西亚关系来说,颜闻说西夏侯组的平均数除去颅周长、颅高、鼻高、眶宽($mf-ek$)和眶间距五项外,其余各项都位于玻里尼西亚组的变异范围内。其实,西夏侯组还有颅长高指数、颅宽,颅宽高指数、眶指数和垂直颅面指数等五项也不位于玻里尼西亚的范围内。另一点,西夏侯组的颅长、颅指数、额最小宽、上面高、面指数五项平均值,既位于玻里尼西亚组的变异范围内,也位于南亚和东亚类型的变异范围内。相反,西夏侯组的颅宽不位于玻里尼西亚类型的范围内,而位于其他蒙古大人种类型的范围内。垂直颅面指数和眶指数也不是位于玻里尼西亚类型,而是位于南亚类型的变异范围之内。

其次,大汶口组的颅长、颅宽、颅指数、颅宽高指数、垂直颅面指数等五项,不仅同时位于玻里尼西亚类型的平均值变异范围内;而且也同时落在南亚、东亚类型的变异范围内。但有一点明显的区别,即大汶口组的颅长高指数、额最小宽、眶指数仅位于东亚和南亚类型之内而不位于玻里尼西亚的范围内。

最后,野店组的颅长、颅指数、颅宽高指数、面指数并不是单独位于玻里尼西亚类型之内,而且也位于东亚、南亚类型之内。与西夏侯,大汶口两组相似,野店组也有仅落在东亚、南亚类型,而不落在玻里尼西亚类型之内的项目,例如,颅长高指数和眶指数。

进一步分析,尚可看到山东三组在一系列特征上与玻里尼西亚类型有区别。

例如,首先,山东三组的颅长高指数都比玻里尼西亚类型大,属高颅型,玻里尼西亚则属正颅型,这表明山东三组具有比玻里尼西亚类型为高的头高。其次,山东三组的眶指数都比玻里尼西亚类型小,表明他们具有比玻里尼西亚类型较低矮的眼眶。在眶指数来分析,野店组(75.12)属低眶型,但接近中眶型;西夏侯组(指数 77.9)属中眶型接近低眶;大汶口(指数 81.83)属中眶型;玻里尼西亚近代组(七组平均指数为 84.31)属中眶型的最上限,接近高眶型。其三,山东三组的鼻指数所反映的鼻形与玻里尼西亚类型的差异也颇为显著。在玻里尼西亚的七个组群中,属阔鼻型或接近阔鼻型(鼻指数 50.0 以上者)占 71.0%,中鼻型占 29.0%,无狭鼻型(leptorrhiny)。西夏侯组属阔鼻型或接近阔鼻型(鼻指数在 50.0 以上者)占 33.33%,中鼻型占 55.56%,狭鼻型占 11.11%。大汶口组属于阔鼻型或接近阔鼻型占 50%,中鼻型和狭鼻型各占 25%。野店组属中鼻型和狭鼻型,无阔鼻型出现。

2. 山东三组各项体征平均值与华北、华南和玻里尼西亚近代组之比较(见表 4)。

由比较表可以看出,山东三组中,野店组与华南近代组最接近(比分 1.67),与玻里尼西亚近代组比分为 1.81,与华北组比分为 2.31;大汶口组也与华南组最接近,比分 1.56,与华北近代组接近的比分为 2.06,与玻里尼西亚近代组接近比分为 2.19;西夏侯组,也是与华南近代组最接近,比分 1.69,西夏侯组与玻里尼西亚组的比分为 1.81,与华北组比分 2.23。很明显,山东三组一个共同点是与华南近代组最接近。

依山东三组与三个近代组接近程度比分的总平均值来看,与华北近代组的平均比分为 2.23,与华南近代组的平均比分为 1.67,与玻里尼西亚近代组平均比分为 1.94。由此可

见,就平均值一项的比较来看,山东三组居民的体征类型,比起玻里尼西亚组,更接近华南近代组。从而也表明,中国近代居民的体征,尤其是华南居民,与新石器时代居民体征之间具有明显的继承关系。

3. 有关拔牙的风俗

颜訚在研究大汶口、西夏侯两组人骨时,发现两组颅骨的上齿槽骨有拔牙的痕迹,被拔去的牙组均为左右上领外侧门牙。这种现象与玻里尼西亚近代组中的夏威夷组、关岛组的敲牙风俗相同,也就是说这两组与玻里尼西亚组一样具有拔牙的风俗。这一点也无可争议。

但是,这种拔牙风俗盛行之处,并不仅限于上述两个地方。从近代居民来看,依据颜訚所引用的资料来分析,拔牙风俗波及之广,不仅限于玻里尼西亚类型的居民,而且我国台湾省某些地方的高山族以及贵州某些地区的仡佬族也有敲牙的习惯。从新石器时代居民来说,颜訚在世时,在我国当时发现的新石器时代遗址中,仅在大汶口、西夏侯两遗址中发现过拔牙痕迹。在他逝世之后出土的新石器时代遗址中,又发现一批遗址的人骨也具有拔牙的痕迹。例如,山东野店、江苏邳县大墩子、福建昙石山、广东增城金兰寺、河南淅川下王岗、湖北房县七里河等新石器时代的遗址。

从后来发现有拔牙风俗的这些新石器时代遗址的分布来看,当时我国居民拔牙风俗已波及东南沿海、华南和汉水流域的辽阔地区。在这些遗址人骨中所发现的拔牙特征也十分相似,例如被拔去的牙组,除了七里河遗址出现左右上领外侧门牙和犬牙同时拔去之外,其共同点都是拔去左右上领外侧门牙。

再从拔牙出现的时间来看,就目前已出土的新石器遗址的文化时代而言,依夏鼐先生的意见,大汶口、西夏侯两遗址的文化时代为大汶口文化,早于山东龙山文化,而江苏邳县大墩子遗址也属大汶口文化,其年代至少跨着公元前4500—2300年。湖北房县七里河与河南淅川下王岗发现拔牙人骨所处的文化层均属长江中游的屈家岭文化,依夏鼐意见,认为长江中游的屈家岭文化相当于大汶口文化的晚期,河南龙山文化的早期。至于广东的金兰寺遗址,据碳-14测定为公元前2495年左右,夏鼐认为比江汉地区的屈家岭文化稍晚。至于福建昙石山遗址的年代,测定为公元前1323年左右,较广东金兰寺晚些,相当于浙江的良渚文化晚期,比江汉地区的屈家岭文化稍晚。由这些文化遗址时代顺序表明,早在新石器时代,我国居民拔牙风俗已十分盛行。但是在这个时期,在玻里尼西亚地区并未发现过拔牙痕迹的记载。因此,从历史(拔牙历史)角度看,大汶口、西夏侯两组的拔牙现象只能是我国新石器时代居民拔牙风俗的一例,表明他们与当时我国各地居民的相互关系十分密切。

从拔牙的特征、所及之处、以及拔牙出现和延续年代来看,拔牙风俗在我国的流传是随着时间的前进而逐渐扩大的,而且到新石器时代晚期最为广布,以后又逐渐减少,至今仅在我国个别地区的少数民族仍残存敲牙的风俗。表明今日我国居民与古代居民之间具有更明显的继承关系。由此看来,颜訚把大汶口、西夏侯两组新石器时代居民的拔牙风俗,单方面与玻里尼西亚类型相比,并同两组的体质特征一起归属于玻里尼西亚类型、也是不恰当的。

最后,再谈一点有关“摇椅式”下颌的问题。所谓摇椅式下颌是下颌体下缘向下呈弧

形凸起，当下颌平放在水平的平面上（如玻璃板平面），会自行前后摇摆，犹如摇椅，故称“摇椅式”下颌。这种形态的下颌骨，被认为是玻里尼西亚人颅骨标本上最显著的特点，其出现率占玻里尼西亚人的 50% 以上。但是，据 Marshall & Snow 报道，这种下颌骨也在一些美拉尼西亚人中看到过。

其实，这种下颌骨不仅在大汶口、西夏侯两组中见过，而且在江苏大墩子、河南淅川下王岗等新石器时代人骨中也看到过。从我国近代人骨中，在 112 个现代云南颅骨中，12 个具有“摇椅式”下颌。127 个现代华北人颅骨中，个别的也出现“摇椅式”下颌。这种下颌的起因尚不清楚，但如像 Marshall & Snow 所说属一种遗传特征是可靠的话，那么更能说明大汶口、西夏侯新石器时代居民与我国其他新石器时代以及我国近代居民体质特征之间的密切关系。

四、结语

综合以上各个方面的比较分析，可以看到山东三组在体质形态特征上具有相似特点：颅形均以楔形居多，眉弓不发达，额骨较高，鼻梁（鼻根点）较浅，颧骨比较圆钝，鼻棘较小，上门齿铲形居多，犬齿窝较浅、梨状孔下缘以鼻前窝型居多。这一点与玻里尼西亚组的眉脊粗壮，颅骨稍低平、额部较倾斜，颅形以菱形居多，梨状孔下缘以婴儿型（圆钝型）居多，有明显的区别。

从测量项目的平均值来看，山东三组具有比玻里尼西亚类型更高的颅高；眼眶也较玻里尼西亚类型低矮；而且鼻部的特征也有明显的差别，山东三组从鼻指数划分鼻型来看，整个鼻部形态（鼻高与鼻宽关系）比玻里尼西亚组更明显地趋于狭鼻型，玻里尼西亚组则以阔鼻居多，无狭鼻型出现。此外，山东三组的颅长高指数和眶指数也相似，与玻里尼西亚组不同。

同时，与我国近代华北组、华南组和玻里尼西亚组的重要体征平均值的比较，表明山东三组是属同一体质特征的种族类型，他比起玻里尼西亚类型更接近我国近代华南组。这

表 1 野店新石器组颅骨各项测量平均数（单位：毫米）

测量项目	男	女	测量项目	男	女
1. 颅长(g-op)	181.4*	160.22*	8:1 颅指数	80.49	—
2. 颅宽	146.0*	153.33*	17:1 颅长高指数	78.11	84.68
17. 颅高(Ba-B)	141.7*	135.5*	17:8 颅宽高指数	97.05	88.44
9. 额最小宽	94.3	92.9	48:45 面指数	53.38	—
5. 颅底长(Ba-n)	105.67	96.35	54:55 鼻指数	47.33	54.19
40. 面底长(Ba-pr)	100.25	96.00	52:51 眶指数(mf-ek)	75.12	83.46
45. 颧宽(Zy-Zy)	137.3	—	48:17 垂直颅面指数	51.73	50.18
48. 上面高	73.3	68.0	40:5 面突度指数	94.87	99.64
51. 眶宽(mf-ek) 右	39.80	42.50	9:8 颧宽指数	64.59	60.52
左	42.40	40.50	总面角	85.5°	83°
52. 眶高 右	34.15	34.50	齿槽面角	74°	70°
左	33.85	33.80	鼻面角	87.5°	86°
55. 鼻高	55.15	49.0	鼻颤角	149°	—
54. 鼻宽	26.10	26.55			

* 为正常颅骨测量数字平均值。

表 2 野店新石器组与大汶口、西夏侯等四个新石器组体征平均值之比较(男性)

体 征	野店新石器组	大汶口新石器组	西夏侯新石器组	华县新石器组	昙石山新石器组
1. 颅长	181.4 (0)	181.1 ①	180.3 ②	178.8 ⑨	189.7 ④
8. 颅宽	146.0 (0)	145.7 ①	140.9 ②	140.7 ⑧	139.2 ④
8:1 颅指数	80.49 (0)	80.5 ①	78.2 ⑧	78.5 ②	73.4 ④
17. 颅高(Ba-B)	141.7 (0)	142.9 ②	148.3 ④	144.3 ⑧	141.3 ①
9. 额最小宽	94.3 (0)	91.6 ③	93.9 ②	94.3 ①	91.0 ④
45. 颧宽	137.3 (0)	140.6 ③	139.4 ②	133.9 ④	135.6 ①
48. 上面高(n-pr)	73.3 (0)	74.8 ②	72.0 ①	75.2 ⑧	68.0 ④
40. 面基底长	100.3 (0)	98.3 ②	101.7 ①	103.4 ③	103.5 ④
55. 鼻高	55.2 (0)	54.7 ①	57.1 ③	53.5 ②	51.9 ④
54. 鼻宽	26.1 (0)	27.5 ①	27.7 ②	28.5 ③	29.5 ④
52. 眶高(左)	33.9 (0)	35.2 ③	34.3 ①	33.50 ①	33.4 ②
51. 眶宽(mf-ek)	42.4 (0)	43.1 ②	44.2 ④	42.88 ①	43.3 ③
52:51 眶指数	75.14 (0)	81.83 ④	79.97 ③	77.96 ②	77.1 ①
48:45 面指数	53.38 (0)	54.31 ①	52.26 ③	57.79 ④	50.2 ③
48:17 垂直颅面指数	51.73 (0)	51.37 ①	48.9 ②	53.06 ②	48.1 ④
72. 总面角	85.5° (0)	83.6° ②	84.38° ①	83.16° ③	81.0° ④
74. 齿槽面角	74.0° (0)	77.6° ②	60.38° ③	77.6° ②	71.7° ①
77. 鼻颤角	149° (0)	149.8° ①	145.0° ⑧	145.2° ②	143.8° ④
54:55 鼻指数	47.33 (0)	49.5 ②	48.5 ①	53.4 ③	57.0 ④
总分数		35	43	47	60
十九项平均分数		1.82	2.26	2.47	3.16

表 3 山东三组新石器时代与蒙古大人种各近代组体征变异范围之比较(单位: 毫米)

体 征	野店新 石器组	大汶口 新石器组	西夏侯 新石器组	西伯利 亚类型	北极类型	东亚类型	南亚类型	玻里尼西 亚类型*
1. 颅长	181.40	181.11	180.30	174.9—192.7	180.7—192.4	175.0—182.2	169.9—181.3	174.9—191.0
8. 颅宽	146.0	145.7	140.9	144.4—151.5	134.3—142.6	137.6—143.9	137.9—143.9	141.1—149.4
8:1 颅指数	80.49	78.71	78.2	75.4—85.9	69.8—79.0	76.9—81.5	76.9—83.3	74.5—85.1
17. 颅高(Ba-B)	141.7	142.89	148.2	127.1—132.4	132.9—141.4	135.3—140.2	134.4—137.8	137.6—142.0
17:1 颅长高指数	78.11	78.41	83.91	67.4—73.5	72.6—75.2	74.3—80.1	76.5—79.5	72.0—77.17
17:8 颅宽高指数	97.05	97.46	105.07	85.2—91.7	93.3—102.8	94.4—100.3	95.0—101.3	95.05—99.89
9. 额最小宽	94.3	91.64	93.9	90.0—95.8	94.2—96.9	89.0—93.7	89.7—95.4	91.9—97.8
45. 颧宽	137.3	140.56	139.4	138.2—144.0	137.9—144.8	131.3—136.0	131.5—136.3	137.0—142.0
48. 上面高	73.3	74.84	72.0	72.1—77.6	74.0—79.4	70.2—76.6	66.5—71.5	71.0—78.8
48:17 垂直颅面指数	51.73	52.37	48.9	55.8—59.2	53.0—58.4	52.0—54.9	48.0—52.5	50.0—56.17
48:45 面指数	55.38	54.31	52.26	51.4—55.0	51.3—56.6	51.7—56.8	49.9—53.3	51.45—55.49
52:51 眶指数	75.12	81.83	77.97	79.3—85.9	81.4—84.9	80.7—85.0	78.2—81.0	82.14—85.85
54:55 鼻指数	47.33	49.45	48.46	45.0—50.7	42.6—47.6	45.2—50.2	50.3—55.5	46.04—54.35

表4 山东三组与华北、华南和玻里尼西亚近代组各项体质平均值之比较(单位:毫米)

体 征	野店新石器组	大汶口新石器组	西夏侯新石器组	华北近代组(野)(大)(西)	华南近代组(野)(大)(西)	玻里尼西亚(野)(大)(西)
	181.14	181.11	180.3	178.5	②	③
1. 颅长	146.0	145.7	140.9	138.2	③	③
8. 颅宽	80.49	78.71	78.2	77.56	②	①
8:1 颅指数	141.7	142.89	148.2	137.2	③	④
17. 颅高(Ba-B)	94.3	91.46	93.9	89.4	③	⑤
9. 颅最小宽	137.3	140.56	139.4	132.7	②	⑥
45. 颅宽	73.3	74.84	72.0	75.3	③	⑦
48. 上面高	100.3	98.28	101.7	95.2	②	⑧
40. 面基底长	55.2	54.72	57.1	55.3	①	⑨
55. 鼻高	26.1	27.54	27.7	25.0	③	⑩
54. 鼻宽	33.9	35.05	34.19	35.5	③	⑪
52. 眶高	78.11	78.41	83.91	77.02	①	⑫
17:1 颅长高指数	97.05	94.46	105.07	99.53	③	⑬
17:8 颅宽高指数	53.38	54.31	52.26	56.80	③	⑭
48:45 面指数	47.33	49.45	48.48	45.33	②	⑮
54:55 鼻指数	75.12	81.94	77.97	80.66	①	⑯
眶指数(mf-ek)					81.2*	⑰
各组接近总分数				37	34	⑲
各组接近平均分数				2.31	2.06	⑳
三组接近总平均分数				2.23		1.67
						1.81 2.19 1.81
						1.94

* 依捷别茨,(野——代表野店,大——大汶口,西——西夏侯)

一点明显显示山东三组居民体质类型仍然属我国近代居民的体征类型，尤其是近代华南人类型。因此，笔者认为，把山东三组的体质特征的种族类型归属于玻里尼西亚种族类型是不合适的。

通过山东三组与我国新石器时代以及近代居民的体征、拔牙风俗的比较，更清楚地表明近代我国居民与新石器时代居民，无论在体质特征上，或者在文化风俗上的继承关系是十分密切的。如果进一步与我国旧石器时代晚期的居民体征联系来看，从旧石器晚期经过新石器时代到今日的我国居民，在体征上，都明显显示其继承的关系，从而揭示了我国居民的发展过程。

(1978年10月16日收稿)

参 考 文 献

- 吴新智，1978：广东增城金兰寺新石器时代人类头骨。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16卷3期，201—204页。
 韩康信、陆庆五、张振标，1974：江苏邳县大墩子新石器时代人骨的研究。考古学报，1974年2期，125—141页。
 韩康信、张振标、曾凡，1976：闽侯县石山遗址的人骨。考古学报，1976年1期，121—129页。
 夏鼐，1977：碳-14测定年代和中国史前考古学。考古，1977年4期，217—232页。
 颜闻，1972：大汶口新石器时代人骨的研究报告。考古学报，1972年1期，91—122页。
 颜闻，1973：西夏侯新石器时代人骨的研究报告。考古学报，1973年2期，91—126页。
 Marshall, D. S. & Snow, C. E. 1956: An Evaluation of Craniology of Polynesia. *Am. J. Phys. Anthropol.*, Vol. 14 New Series 3, 405—427.

更 正

本刊第17卷第3期第262页右15行，原文“现生种占47%”，应改为“现生属占47%”。

ON THE RACIAL TYPE OF THE SKULLS FROM THE NEOLITHIC SITE AT YE-DIAN IN ZOU-HSIEN COUNTER, SHANTUNG PROVINCE

Zhang Zhen-biao

(Abstract)

The main features of the skulls from Ye-dian cemetery are as follows: In vertical view, the skulls are sphenoid (37.5%), pentagonoid and ovoid (25%) in shape. The nasal apertures are mainly pear-shaped. The lower edge of the nasal aperture shows fossa praenasales (40%) and infantile form (40%). Canine fossa shallow, the upper incisers shovel-shaped, orbits ellipsoid in shape. In addition, occipital deformation and the extraction of upper lateral incisers have been observed.

The chief measurements of the skulls are as follows: the mean maximum length of the skull, 181.4 mm; maximum breadth, 146.0 mm; basion bregma height, 141.7 mm; length-breadth index (80.49) belongs to brachycephaly but tends to mesocrany; length-height index 78.11 (hypsicrany); breadth-height index (97.05) belongs to mesotricrany but tends to acrocrany. The mean upper facial height 73.3 mm; bizygomatic breadth, 137.3 mm; upper facial index (53.28) belongs to mesenzy; nasal index 47.33 (mesorrhiny); orbital index (75.12) belongs to chamaeconchy, but tends to mesoconchy.

The skulls from the Ye-dian neolithic site are closer to those of the Ta-wen-kou and Shi-hsia-hou sites than to those of the other Chinese sites in non-metric and metric features. The author believed that the inhabitants of the Ye-dian neolithic site belonged to the same racial type as those of the Ta-wen-kou and Shi-hsia-hou sites which had been considered by Yen Yin as morphologically belonging to Polynesian type.

In comparing the skulls of these three groups (the latter two groups studied by Yen Yin) with these of the Mongoloid populations from Siberia, Arctic Region, Eastern Asia, Southern Asia, Polynesia, northern and southern China the author finds that the inhabitants of the three Neolithic sites in Shantung province are more similar to those of the southern China than to Polynesians.